

臺灣學術網路(TANet)管理委員會第41次會議紀錄



台灣學術網路管理委員會第四十一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92年4月17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整

地 點：教育部電算中心十三樓會議室

主 持 人：陳景章主任 記錄：江麗蓮小姐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台灣大學	賴飛羆主任、李光偉先生、邵喻美小姐
政治大學	李蔡彥主任
中央大學	許健平主任
交通大學	陳耀宗主任、劉大川組長、陳昌盛先生、 葉育如小姐
清華大學	王晉良主任
中興大學	李 偉主任
中正大學	李新林主任
成功大學	黃悅民組長代
中山大學	許蒼嶺組長代

花蓮師院 陸錫峰先生代

東華大學 趙涵捷主任

台東師院 郭達源主任

中央研究院計算中心 請假

國家高速電腦中心 陳敏小姐代

中央大學 曾黎明教授

中央警察大學 林宜隆教授

中華民國終止童妓協會 李麗芬秘書長

法務部法規會 周鳴瑞專員

資訊工業策進會行政處 郭言輝主任

工業技術研究院資訊中心 請假

台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室 蔡政道代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一科 請假

高雄市教育網路中心 吳祥明主任

台灣省特殊教育網路中心 請假

台北縣教育網路中心 請假

新竹縣教育網路中心	劉啟賢老師代
台中縣教育網路中心	羅能熙督學
彰化縣教育網路中心	曾世和老師代
嘉義縣教育網路中心	王嘉田老師
台南市教育網路中心	林守仁主任
高雄縣教育網路中心	溫桂誠主任
宜蘭縣教育網路中心	蔡博偉老師代
花蓮縣教育網路中心	張榮錦老師
嘉義市教育網路中心	劉全欣老師
台南縣教育網路中心	林昭美老師代
台東縣教育網路中心	陳 韻老師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資訊小組	請假
	本部電算中心 劉金和副主任、曾展鵬高分師、莊育秀組長、許盛凱先生、林信忠先生
主席報告：(略)	
決議事項：	

1. 有關中央大學性／別研究室網站連結「國際邊緣網站」- 性解放網頁呈現人獸交圖片，該網頁資料涉違反「教育部校園網路使用規範」及「臺灣學術網路使用規範」乙案，依「台灣學術網路管理原則」第二條第四款(對嚴重違反使用規範公約之連線學校，必要時可以暫時不提供該校或服務單位【系、所、實驗室】連線服務)及「教育部校園網路使用規範」第五條第三款(對於違反本規範或影響網路正常運作者，得暫停該使用者使用之權利)，故該研究室本次的網路資源應用行為業已超出學術網路應用範疇，唯本於校園自主及尊重學術前題，故仍請中央大學依該校校務處理機制處置，另決議對具爭議性使用校園網路資源的網路應用，應立即暫時停止其連結或上線。
2. 為兼顧大專院校特殊領域學術研究需要，並合理管理具敏感性資料，建議未來以帳號或其他可有限度提供使用、討論對象方式，並由教育部電算中心邀集小組就「臺灣學術網路使用規範」及「台灣學術網路管理原則」對此類網路資源應用相關管理研討修訂。
3. 對「台灣學術網路資訊應用服務中心設置原則」依與會人員建議參與資格增列各縣市教育網路中心，其他條文亦一併調整，修改後之「台灣學術網路資訊應用服務中心設置原則」(如附件一)，依行政程序簽奉部、次長核定後實施。
4. 目前高雄縣教育網路中心已由ATM網路提升至GIGABIT ETHERNET網路環境，並已結合提供諸多網路教學相關資訊應用服務(如公立國中小暨幼稚園外縣市教師介聘作業、LOXA教育網等)，故同意依高雄縣教育網路中心提案，其先行試辦電路直接介接TANET骨幹電路模式；唯應將其試辦情形及網路架構效能相關技術性優缺點的評估分析、組織運作配合事項等事宜，並先經台灣學術網路技術小組會議充分研討考量後，再提送台灣學術網路管理委員會會議討論，以確定是否採行該模式成為未來TANET區、縣市教育網路中心網路架構。
5. 有關清華大學所提臨時動議，將其正式給予擔任台灣學術網路區域網路中心名稱及願共同擔負台灣學術網路運作任務服務角色乙案，經與會委員通過同意其提案，另清華大學同意目前無需教育部相關經費補助。
6. 中教司委託高雄師範大學辦理「九十二年度南區教師在職進修中心」與本次會議所提台灣學術網路「網路資訊應用服務中心」設置原則有相關之處，原則上教育部相關司處所委託之網路應用服務需要各縣市網路中心配合運作者，須透過管理委員會討論同意後，再請各縣市網配合執行，期以資訊應用服務不會重疊開發，縣市及教育部分工能夠恰當整合。
7. 散會：下午四時三十分

摘要：臺灣學術網路(TANet)管理委員會第41次會議紀錄

相關檔案

[41th-meeting-1 \(6.29KB\).odt 檔案下載](#) 

[台灣學術網路\(tanet\)管理委員會第41次會議紀錄 \(6.22KB\).odt 檔案下載](#) 

©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